

证券代码：300967

证券简称：晓鸣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8

债券代码：123189

债券简称：晓鸣转债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自2023年4月26日至2023年5月19日，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触发“晓鸣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3年5月20日至2023年11月19日），若“晓鸣转债”再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以2023年11月19日后首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晓鸣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3号）同意，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29.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29,000,000.00

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3189”，债券简称“晓鸣转债”。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4 月 12 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3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5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情况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9.43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

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16.5155 元/股），已触发“晓鸣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关于本次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鉴于“晓鸣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距离六年的存续期届满尚远，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自 2023 年 5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9 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此条款，亦不向下修正“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起，若再次触发“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晓鸣转债”的转股价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